

基于医疗健康画像的大模型能力效果评估 方法

标准编制说明

基于医疗健康画像的大模型能力效果评估方法标准起草组

2026年02月04日

1、 标准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基于医疗健康画像的大模型能力效果评价及对应的评价指标要求，明确了健康画像增强生成的大模型能力效果的评估方向与核心维度。

本标准适用于基于医疗健康画像的大模型能力效果评估活动，覆盖医疗机构、医疗科技企业、医疗健康数据服务机构、公共卫生管理部门等相关单位，可作为医疗健康大模型在健康咨询、辅助诊疗、公共卫生决策等应用效果的评估依据之一。

2、 工作简况。

2026年 02 月，根据中国互联网协会团体标准管理规定，标准草案经审批予以立项；

2026年 02 月，中国互联网协会秘书处组织标准草案研讨，编制组根据专家意见对草案进行修订

2026年 02 月，修订草案形成征求意见稿，提交协会秘书处公开征求意见

3、 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标准原则：本标准遵循“科学性、实用性、规范性”等原则，在确定标准主要内容和条款先进性的前提下，按照《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1-2020）给出的规则进行编制，力求各项内容科学合理，符合医疗健康行业基于健

康画像增强生成的大模型应用建设与应用的实际情况，并注重标准的可指导性与可评估性。

标准内容：《基于医疗健康画像的大模型能力效果评估方法》系统性地规范了通过健康画像增强生成的大模型应用在医疗健康领域的核心能力评估维度与场景化评测要求，围绕“通用评估-场景专项”双轨框架构建评估指标体系。标准从通用效果评估与典型场景效果评估两大维度，系统规定了基于健康画像增强生成的大模型应用能力效果评估方法与指标规范。具体涵盖分类任务和生成类任务的技术指标、评估流程及数据集要求等通用能力；并在症状咨询、用药咨询、检查检验报告解读、智能导诊与分诊、辅助诊疗、疾病风险预测、病情评估、医嘱质控、慢病诊后管理及饮食运动建议等十大关键业务场景下，明确了应用专项能力的效果评估要求，旨在推动健康画像增强生成的大模型应用在提升医疗服务质量、个性化水平及临床适用性方面的科学量化与规范应用。

4、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

无。

5、标准在起草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解决办法：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有无重要技术问题需要说明。

本标准在起草过程中未遇到重大分歧意见，无重要技术说明。

6、与国外标准的关系：包括：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国外标准主要技术内容的差异（可引用标准前言的内容）：

无。

7、修订标准时，说明与标准前一版本的重大技术变化，并列出所涉及的新、旧版本的有关章条（可引用标准前言的内容）：废止/代替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不涉及。

8、说明标准与其他标准或文件的关系（可引用标准前言的内容），特别是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基于医疗健康画像的大模型能力效果评估方法》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9、标准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

建议作为推荐性标准。

10、贯彻国家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等内容）：标准发布后，对国内外业界可能产生的影响。

《基于医疗健康画像的大模型能力效果评估方法》的发布将推动基于健康画像增强生成的大模型应用评估在医疗健康领域的标准化实施与科学迭代，为国内智慧医疗大模型应用的研发、优化与准入提供统一的评估依据，旨在提升临床辅助、健康管理及患者服务等智能化应用的效果可信度与场景适用性。同时，针对医疗领域典型场景评估方法的系统化规范，可为全球医疗健康领域大模型应用的能力建设与效果验证提供科学参考，加速大模型前沿技术在生命健康领域的安全、可控应用与产业生态的健康发展。

11、标准是否涉及知识产权的情况说明；如标准中含有自主知识产权，说明产品研发程度、产业化基础及进程。

不涉及。

12、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